

# 福州大学土木工程学院

College of Civil Engineering, Fuzhou University

土木学[2017]88号

## 土木工程学院关于本科新生班导师制度的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福州大学大学生导师工作实施办法》（福大委宣）〔2011〕10号）、《福州大学土木工程学院关于加强学风建设的若干意见》（福大土）〔2014〕36号）和《土木工程学院关于落实“三创”促“三风”工作实施方案》（福大土）〔2017〕81号）的相关文件精神，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扎实推进我院“三风”建设、服务“双一流”大学和国际化示范学院建设的办学目标，实现对新生班导师工作的科学管理，充分发挥新生班导师在本科学生教育管理中的辅助作用，进一步提升我院人才培养的质量。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第二条** 新生班导师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队伍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学院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的辅助，由专业教师担任。

**第三条** 学院成立新生班导师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新生班导师的聘任、管理及考核。实行工作聘任、管理和考核制度，能有效发挥教师在专业学习和职业规划的引导作用，有利于培养优秀的土木类人才。

**第四条** 学院采取自愿报名、统筹安排的原则充实新生班导师队伍，选聘上岗的教师应积极承担新生班导师工作，认真履行新生班导师职责。

### 第二章 岗位职责

**第五条** 新生班导师应根据学院的要求，辅助新生辅导员做好班级学生的专业认知、课程体系，改进学习方法、确定职业目标等工作，掌握和了解学生的思想、学习和生活状况，积极对学生进行学业引导，培养学生的工程

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

**第六条** 新生班导师岗位的主要职责：

1. 认真贯彻学校的教育方针和规章制度，落实土木工程学院关于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热爱新生班导师工作，引导学生全面成长成才。
2. 根据学院学生工作计划和班级特点，制定个人工作计划和撰写工作总结；每月10号前上交前一个月的工作记录及相关资料。
3. 每月参加新生班导师与辅导员工作联席会，及时与年级辅导员沟通、交流和反馈班级学生情况。
4. 每月召开以学风建设为主题的班会，协助做好班级的学情统计与分析；走访学生晚自习教室，做好学习困难群体的教育与引导。
5. 帮助学生深入学习专业课程，指导学生参与专业性学科竞赛，鼓励学生拓展专业课外实践，增加学生对专业的认知和认同。
6. 加强对学生的诚信教育，引导学生诚信考试，主动巡视班级考场。
7. 指导学生做好大学四年的学习规划和未来的职业规划，提升学生就业竞争力，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择业观、创业观。
8. 完成学院领导和有关部门布置的其他工作任务。

### 第三章 选聘与配备

**第七条** 新生班导师任职的基本条件：拥护党的基本路线，政治立场坚定，坚决维护党和国家的利益及学校稳定；具有较高的思想理论和专业素养，热心教育工作，乐于奉献；具备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遵纪守法，作风正派。

**第八条** 新生班导师是为低年级（主要是一年级）设立的兼职岗位，每一到两个班级配备一名，聘任期为一年。

**第九条** 新生班导师采取自愿报名方式，学院鼓励新任年轻教师担任。原则上新生班导师不连续两届聘任。

### 第四章 考核奖惩

**第十条** 每学年进行一次新生班导师工作考核，每年六月下旬完成对本学年新生班导师工作的考核。

**第十一条** 新生班导师考核内容包括工作态度、工作成绩、工作能力三方面。考核等级分为优良、合格、不合格。根据班级学习情况、学生测评、学工组评议、班导师工作小组审核等，最终确定考核等级。具体程序有以下环节：

1. 班级学习情况：考核小组统计每学期期末班级的优秀率、及格率、学生晚自习出勤率、学科竞赛参与率和获奖率等情况后排名，作为总评的参考；

2. 学生测评：考核小组组织各班级的部分学生采取不记名方式对新生班导师的工作情况进行测评，作为总评的参考；

3. 学工组评议：年级辅导员收集新生班导师的工作计划、工作总结以及综合履行职责的工作记录表等情况，对新生班导师的工作实际以及态度进行评议，作为总评的参考；

4. 班导师工作小组审核：综合班级学习情况、学生测评、学工组评议等结果确定考核等级，并报学院新生班导师工作领导小组进行最终审核。

**第十二条** 新生班导师考核等级及职务津贴发放办法：

考核结果分为三个等级：优良、合格、不合格。

1. 考核优良者，由学院授予“优秀新生班导师”称号，并给予人民币8000元的考核奖励（名额为考核总人数的30%）；表现特别突出者，额外增加2000元奖励。

2. 考核合格者，由学院给予人民币5000元考核奖励；

3. 考核不合格者，无绩效；

4. 如因工作等原因，未能按规定完成聘任期工作者，按其工作时长及考核等级发放奖励；

5. 所有考核奖励将在年终一次性发放。

**第十三条** 考核中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考核的等级不得为优秀：

1. 一学期中无故不主持召开班会，或新生班导师辅导员联席会议无故

缺席两次（含两次）以上的；

2. 所带班级学生有违反考场纪律及其他严重违反校纪校规现象的；
3. 不及时上交工作记录或工作记录填写不认真、不完整的；
4. 无工作计划或工作总结的。

**第十四条** 考核中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考核的等级定为不合格：

1. 在学生中散布影响安定团结言论的；
2. 不接受工作任务，未能按时完成组织上交给的工作任务三次以上的；
3. 学生中有因疏于教育、管理导致发生严重违纪现象，造成恶劣影响，或发生突发事件，在正常情况下未能及时到达现场并妥善处理的；
4. 未经学院同意，累计离开本职岗位 30 天以上的。

## 第一章 附 则

**第十五条** 本管理办法未尽事项或遇有其他特殊情况，由学院新生班导师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第十六条** 本管理办法自公布之日起试施行，原实施办法自动作废。

附件 1：土木工程学院新生班导师申请表

附件 2：土木工程学院新生班导师工作考核学生测评表

附件 3：学年各班新生班导师工作学生意见反馈表

附件 4：土木工程学院新生班导师考核评分表

附件 5：土木工程学院新生班导师工作月报表

福州大学土木工程学院

2017 年 11 月

附件 1:

## 土木工程学院新生班导师申请表

编号: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职称	
应聘班级				毕业院校			
特长							
学习和工作经历							
申请理由							
系主任意见				副院长意见			
签字:				签字:			
年底考核结果							

年 月 日

附件 2:

## 土木工程学院新生班导师工作考核学生测评表

班级:

新生班导师姓名:

填表日期:

项目	序号	内容	评分标准	得分
班级学风培养	1	熟悉班级的每一位学生, 对学生学风状况清楚	优 21-25 良 16-20 中 11-15 差 0-10	
	2	定期开展学生学风教育班会, 培养优良学风		
	3	带领班级积极开展精神文明建设活动		
	4	积极主动与班委交流班风、学风建设问题, 把班风建设落到实处		
日常管理	5	每月至少主持一次全体性班会, 总结分析班级当前情况	优 21-25 良 16-20 中 11-15 差 0-10	
	6	每周通过召开小型会议、宿舍走访、晚自习抽查等形式至少深入班级一次, 了解情况、发现情况		
	7	对班级状况能及时了解、及时参与、及时参与		
	8	认真开展安全教育, 处理学生突发性事件及时、妥当		
学习指导工作	9	引导学生熟悉大学学习, 引导学生的专业学习, 切实有效的增强学生对专业课的认知	优 21-25 良 16-20 中 11-15 差 0-10	
	10	及时解决或有计划地协助解决学生在专业学习上的难题与困惑		
	11	经常找同学谈心, 特别是与学习后进、受纪律处分、生活困难等谈心, 关心、爱护学生, 帮助学生解决困难		
	12	重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协助开展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活动		
	13	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语言表达能力和较高的政策水平		

师 德 修 养	14	工作态度认真、作风踏实、有较强的服务意识	优 21-25 良 16-20 中 11-15 差 0-10	
	15	注意工作方法，坚守工作岗位		
	16	有较强的育人意识和科学的育人观念，同学们评价较高		
	17	关心学生、爱护学生、公平公正地对待每位学生		
合计				

**新生班导师所带班级的学业/科技竞赛方面的获奖情况：**

---



---

附件 3:

### 20 --20 学年各班新生班导师工作学生意见反馈表

班级	姓名	学风建设方面	班级建设方面	与同学见面频率	学生建议及意见
土木 1 班					
土木 2 班					
土木 3 班					
土木 4 班					
土木 5 班					
土木 6 班					
水利 1 班					
水利 2 班					
给排 1 班					
给排 2 班					
交通 1 班					
交通 2 班					
工管 1 班					
工管 2 班					
港航工程 1 班					





附件 5:

### 土木工程学院新生班导师工作月报表

班导师姓名		负责班级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本月开展工作情况					
参加班会或班级活动次数		次	时 间		
与辅导员老师联系次数		次	时 间		
下宿舍次数		次	宿舍号码		
具体开展工作情况					
班级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班级整体班风、学风等或学生 个人学习、生活、心理等)					
对学生工作的建议					

备注：此表一式一份，于每月 10 日前通过邮箱发给新生辅导员。

